

对“马路杀手”绝不手软

醉驾、飙车等行为拟入刑定罪

新华社北京8月23日电 醉驾、飙车等行为危害严重,人们对此深恶痛绝。23日提请全国人大常委会首次审议的刑法修正案(八)草案增加规定,将此类危险行为入罪。

刑法修正案(八)草案规定:在道路上醉酒驾驶机动车的,或者在道路上驾驶机动车追逐竞驶,情节恶劣的,处拘役,并处罚金。

近年来,醉酒驾车和飙车对公共安全产生很大威胁,一些全国人大代表多次提出议案、建议,要求修改刑法,对诸如危险驾驶等一些严重损害广大人民群众利益的行为,加大惩处力度。

北京师范大学法学院院长赵秉志介绍,我国刑法中规定了交通肇事罪,必须是行为人产生严重过失才给予刑事处罚。它是一个过失犯罪。这次刑法修改增加的规定,是只要有醉酒驾车、飙车的危险驾驶行为,即使没有造成严重后果,也将用刑法进行处罚。“因为醉驾、飙车是一种高度危险的行为,不能等到危险行为发生了严重后果再治罪。”

对危险驾驶行为的处罚不但是理论界,也是司法实务界和社会大众呼吁需要从立法层面解决的问题。

有关部门调查显示,2009年全国查处酒后驾驶案件31.3万起,其中醉酒驾驶4.2万起。酒后驾驶导致的交通事故和死亡人数虽比上年有所减少,但醉酒驾驶机动车和在城区飙车仍然是人民群众深恶痛绝的两大“马路杀手”。

北京观道律师事务所律师程斌说,交通肇事罪必须是发生了严重后果才能治罪,是典型的过失犯罪罪名。这样对于公共安全的防护就显得不足。把危险驾驶行为写入刑法,提高对这种行为处罚的力度,将人民群众反响强烈、原来由行政管理手段或者民事手段调整的违法行为规定为犯罪,能够起到更好的警示作用和预防犯罪行为发生。

据了解,世界各国也存在醉驾、飙车的社会问题,各国也纷纷通过立法,防患于未然,起到预防犯罪的作用。

日本《道路交通安全法》对酒后驾车作出了严格规定,除对酒后驾车者本人严加惩处外,还对提供酒水、车辆以及同乘人员实施处罚。对醉酒驾车者处以5年以下有期徒刑或100万日元(1美元约合95日元)以下罚款,并当场吊销驾照,3年内不核发

驾照;对醉酒驾车司机的同乘者和供酒人,也要处以3年以下有期徒刑或50万日元以下罚款。这一法令对酒后驾车造成交通事故者惩罚更为严厉,醉酒驾车造成人员死亡的驾驶员将被当场吊销驾照,且10年内不核发驾照。

法国对酒后驾车的处罚也相当严厉,尤其是醉酒驾车导致事故的。如果造成他人重伤,罚款可达3万欧元,并处以3年至10年监禁。如果导致他人死亡,最高可判处10年监禁,罚款可升至15万欧元,这还不包括与案件有关的相关民事赔偿。

赵秉志说,刑法修正案(八)草案中将醉驾、飙车等行为人刑定罪,也是立法保护民生的体现,也是立法机关以人为本理念在立法过程中的充分体现。



周口供电
关注民生

24小时电力服务热线
95598

保费缴没缴 双方起纠纷

业内人士提醒:保费按时缴,票据要存好

□晚报记者 程文琰 实习生 周楠

本报讯 昨天,市民尹女士拨打本报热线反映,她十几年前为儿子办了一份保险,缴10年保费,孩子满18岁后就可以每年从保险公司领取受益金。如今儿子已经领取了3年的受益金,保险公司却告诉她还有一期保费未缴,尹女士对此产生疑惑。

据尹女士介绍,这份“66鸿运(B型)保险”是她于1998年在中国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办理的,每年缴1423元保费,缴10年,儿子18岁后就可以领取受益金了。2007年,尹女士的儿子满18岁,开始从保险公司领取受益金,如今已经领了3次。可几天前尹女士再去领今年的受益金时,保险公司告诉她,她还有最后一期保费没缴,必须先补上。

尹女士说,由于这几年收拾房子,票据都已经遗失,她也记不起保费自己到底是不是缴齐了,“但

既然我可以从保险公司领到受益金,就说明我已经将保费缴齐了”,尹女士一再向记者强调。

根据尹女士提供的电话,记者昨天联系了这家保险公司。一名工作人员向记者解释说,公司电脑系统显示,尹女士确实有一期保费未缴,而且她也将之前缴纳保费的票据都丢了。尹女士能领到3年的受益金,是因为公司有一项便民措施,就是先领后补,受益人满18岁后就可以领取受益金,客户可以用这笔受益金缴纳保费,免去周转的麻烦。但在没有缴齐保费的情况下,受益金也只能领取3次,所以尹女士在领了3次受益金后,仍没有缴纳最后一期保费,保险公司不得不通知她尽快补上,否则将面临保单失效的麻烦,暂时领不到受益金。

了解情况后,尹女士表示自己会抓紧时间将保费补齐。业内人士也提醒市民,既然投保,保费一定要及时缴纳,票据更要好好保存,以免引起不必要的麻烦。

街谈巷议

“落榜门”能画上句号吗

□周欢

“被落榜”的考生李盟盟终于圆了自己的大学梦。此前,因为志愿申请表被县招生办工作人员锁在抽屉内忘记提交,高考分数超出重点线13分的她不能被任何大学录取。通过网上发帖,引发了媒体和网友的关注,目前李盟盟已顺利被一所大学录取。

对于考生来说,高考的重要性和艰巨感无需赘言。因而,关于高考的任何一个玩笑开在任何一名考生身上都显得极其沉重与悲戚。从被人冒名顶替上大学的罗彩霞,到“最不幸高考生”李盟盟,命运的捉弄让她们在通向大学之路上尝遍各种滋味。

一个是考取了大学遭冒名顶替,一个是超出了录取线被人遗忘在角落,不同的境况,相似的命运,可谓人生之不幸。但她们又是幸运的人,因为网络的声援、媒体的曝光,她们原本湮没在茫茫人海之中的呼声与诉求得到职能部门的重视。在“被落榜”事件中,从李盟盟托人网上发帖,到河南省招办召开新闻发布会,之后被大学顺利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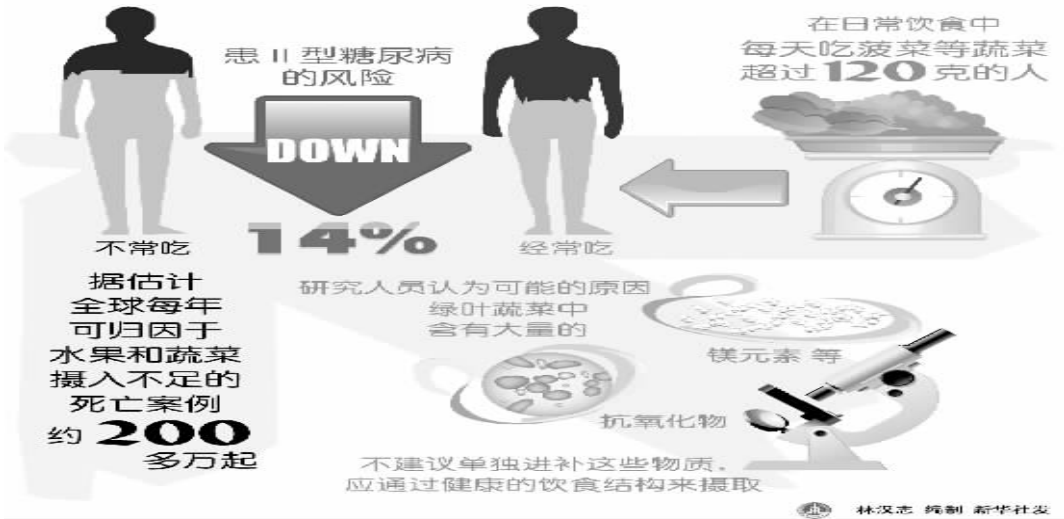
取。短短几天,事件进展之快、效率之高,令人惊叹。

无助时发的一个帖子竟可以掀起一场风波,李盟盟应该庆幸自己处于这样一个网络发达的时代。如果在十几年前,甚至几年前,“被落榜”的厄运降临在她身上,那么事件结果很可能截然相反,因为弱勢个体在与公权的纠纷面前往往显得渺小与无力。即便是现在,从“开胸验肺”到“钓鱼执法”,类似的悲情事例在现实生活中并不鲜见。

如今,网络已成为社会舆论的放大器,很多悬而不决的事件,因为网络传播和媒体介入,得以顺利解决。把这些来之不易的“成果”归功于网络以及网民的同时,我们未免略感沉重,假如没有网络,假如没有媒体曝光,又该何去何从?

再说,网上发帖的申诉方式并不是万能的,能否形成舆论风暴进而被重视,有很大的随机性和偶然性,真正能够靠此种途径解决的问题也相对有限。如果现实中表达诉求的渠道能畅通一些,职能部门办事效率能够再高一些,公众又何必依赖网络呢?

常吃绿叶蔬菜者患糖尿病风险低



暑期将结束 学生忙购物

□晚报记者 金月全

“快开学了,我带女儿来买件新衣服。”昨天上午,在扶沟县城桐丘路一家服装专卖店,市民李女士指着一件白色短袖告诉记者。暑假已近尾声,部分精明商家瞄准学生即将开学带来的消费高潮,纷纷打出“促销牌”。记者走访发现,除教辅书外,文具用品、服装、生活用品、眼镜等行业随着开学的临近,同样都火了起来。专家指出,随着物质生活水平不断提升,部分家长给学生买一些品牌、时尚的生活用品无可厚非。但如果一味追赶潮流,频繁更换文具,可能会促使学生们之间形成攀比风气,不利于孩子成长,同时也加重家庭负担。

书店:教辅书“受宠”

昨天上午10时许,记者在扶沟县城一家大型书店看到,一些家长和中小學生正在选购新学期需要的各科教学辅导书。在初中辅导书区,今年15岁的小李高兴地选购了3本语文、数学和英语方面的“课课练”。他说,下学期,他就上初三了,“为考个好高中,就得趁早做准备”。记者了解到,孩子选购教辅书的做法,多数家长表示赞成。小李的家长李先生介绍,小李在学习方面很自觉,家里也很支持他。“花多少钱不重要,喜欢学

习家人就高兴!”李先生高兴地说。据该书店一工作人员介绍,随着开学日期的临近,各类教辅书的销售也迎来旺季,并将一直持续到开学后一周。他接着说,现在的家长都希望子女能有个好成绩,对于辅导类书籍的投资“大都很支持”。

文具店:个性文具受青睐

昨天下午5时许,记者在扶沟高中附近一家文具店看到,文具盒、笔袋、书包、钢笔、笔记本和书皮等学习用具应有尽有。仅15分钟,先后就有20多名学生来买学习用品。一位中学生告诉记者,他很喜欢有个性的新款学习用品,几乎每学期开学前都要买上几件“好玩”的学习用品。“个性十足的文具正好迎合青少年的好奇心。”一家文具店的店主道出了个性文具受青睐的缘故。

眼镜店:迎来小高峰

教辅书热了,学习用品火了,眼镜店的人气也很旺。昨天上午,记者在扶沟几家大型眼镜店走访时发现,前来验光配镜的学生络绎不绝。“假期里,孩子们看电视、上网的时间多了,眼睛近视度数也增加了。”陪儿子来配镜的刘先生告诉记者。某眼镜店工作人员李女士说,快开学了,每天前来验光配镜的学生也多了。“平时一天也就配三四副,但最近几天一天

就配十多副,最多的一天配了30多副。”李女士说。她预计接下来几天,配镜的人数还会逐渐增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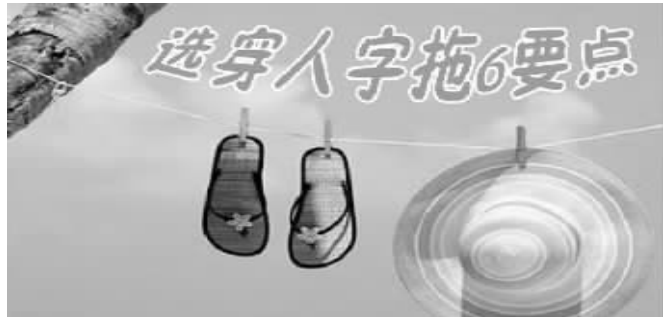
服装店:打折新衣“醉人眼”

新学期,新的开始,学生都想穿得漂漂亮亮的去见同学和老师。各服装店、鞋店、商场就瞄准这一商机,纷纷推出所谓“打折”、“平价优惠”、“学生特价”等促销手段,吸引学生和家長前来选购。扶沟县城昌盛路一商场的工作人员说,最近来买衣服和鞋的学生比暑假初要多很多。女学生比较喜欢裙装,而男学生则喜欢买运动服。

专家:谨防攀比风气滋长

“现在的孩子喜欢赶潮流,每学期都想换新书包。”不少家长在接受采访时抱怨,“新学期,孩子穿得漂漂亮亮的去见同学和老师,大都能理解。但每学期书包、文具都要换新的,真不可思议!”王女士说。周口师范学院长期从事学生工作研究的一位老师认为,随着生活水准的提高,家长给学生买一些品牌、时尚型生活用品无可厚非,但如果学生一味赶潮流,追求高档、时尚文具,频繁地更换文教用品,势必会促使学生形成攀比心理,不利于学生的成长,同时也加重家庭负担。

选穿人字拖6要点



- 鞋底与脚趾间的鞋带不能太细,最好既富弹性又较柔软
- 鞋底不能过轻,最好不是海绵底
- 购买前应试穿
- 每次穿着时间最好不要超过1小时
- 穿着时需注意路面情况,不要快走,否则会比穿其他鞋更易扭伤脚踝
- 磨损时及时更换

资料来源:《健康报》

郑悦 编制 新华社发